

珠海市港口协会 简 讯

第 26 期

珠海市港口协会秘书处

2021 年 4 月 16 日

珠海市港口协会配合市交通运输局举办 《港口危险货物储罐内浮盘运行作业安全要求》 团体标准宣贯培训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下午，珠海市交通运输局、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港口事务局和珠海市港口协会在中鑫石化储运（珠海）有限公司共同举办了《港口危险货物储罐内浮盘运行作业安全要求》（以下简称《安全要求》）团体标准宣贯培训会。珠海市交通运输局港口危险货物管理科戴振武科长、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港口事务局坐班专家刘寿杞、珠海市港口协会常务副会长兼秘书长蔡德林以及我市港口危货企业分管安全负责人、生产部门和安全部门负责人等共 60 人参加了宣贯培训会。



会上，标准起草组组长刘寿杞就该团体标准的制订过程、目的和意义，并就该标准的主要内容及实施要点进行了详细解读。戴振武科长要求各港口危货仓储企业认真贯彻落实，确保港口危险货物储罐作业安全。



据了解，为规范港口危货企业内浮盘运行作业，保障港口危货作业安全，2020年珠海市交通运输局牵头促成部分港口危货企业向市港口协会申请制订《安全要求》团体标准。市港口协会于2020年12月1日就该团体标准立项并成立标准制订工作组开展标准制订工作，经调研、起草、公开征求意见、技术审查等阶段，该标准于2021年4月9日由珠海市港口协会发布实施。